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

签订对口帮扶河北省涞源县整县脱贫框架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提示:

- 为深入贯彻国家、省市脱贫攻坚战略部署,认真落实《中国证监会关于发挥 资本市场作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的意见》要求,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(简 称"华夏幸福"或"公司"或"乙方")与河北省涞源县人民政府(简称 "乙方") 签订了《华夏幸福对口帮扶涞源县整县脱贫框架协议》(简称 "本协议")。公司 将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资源优势,履行民营企业社会责任,构建政府、社会、市场协同 推进的大扶贫格局。
- 本协议属于框架性协议,为公司后续实施对口帮扶涞源具项目奠定了基础, 但具体帮扶项目及相关事项尚待协议双方沟通并进一步约定。目前双方尚未明确具体 帮扶项目的具体金额和权利义务, 具体帮扶事项及实施进展具有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 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 - 本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一、协议签署的基本情况

(一) 协议双方

甲方:河北省涞源县人民政府

乙方: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

(二) 协议的签署

本协议已于2017年12月15日签署并生效。

(三) 审议决策程序

本协议无需提交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深入贯彻国家、省市脱贫攻坚战略部署,认真落实《中国证监会关于发挥资本

市场作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的意见》要求,发挥上市公司资源优势,履行民营企业社会责任,构建政府、社会、市场协同推进的大扶贫格局,甲、乙双方经过充分沟通,就乙方对口帮扶甲方实现整县脱贫有关事宜,达成如下内容:

- (一)甲、乙双方将围绕 2020 年涞源县脱贫的目标,紧密联系、加强配合,共同做深、做实、做好涞源县脱贫攻坚工作。通过积极引导、广泛动员,激发群众脱贫发展的内生动力,自力更生、奋斗进取,形成政府主导、企业帮扶、全民参与、多维联动的脱贫攻坚新格局。
- (二)乙方将结合甲方工作方案和涞源县的实际情况,从消除贫困、改善民生的 角度出发,因地制宜,全方位支持涞源县扶贫开发项目建设。重点实施安置房建设、 危旧房屋改造,以及贫困地区的基础设施建设,高标准建设教育、医疗、商业等公共 配套服务设施。
- (三)乙方将围绕甲方着力打造的光伏发电、农产品加工、全县域旅游等三大脱贫产业,积极对接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,推广中药材规模种植和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,助力全域旅游发展,通过增强贫困群众造血功能,使其获得长期稳定收益,实现"两不愁三保障"。

三、协议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- (一)公司作为产业新城运营商,一直秉持"以产兴城、以城带产、产城融合、城乡一体"的系统化发展理念,探索并实现所在区域的经济发展、社会和谐、人民幸福。公司始终肩负社会责任,努力回报社会。
- (二)本协议的签署,为公司与涞源县建立扶贫合作机制奠定了良好基础,将公司在整体规划、基础设施建设、综合配套服务以及根据产业政策促进产业发展方面的优势,与涞源县贫困人口的搬迁安置、危旧房改造、基础设施建设、公共设施建设有机结合,助力涞源县扶贫开发项目建设与产业发展,带动当地贫困居民脱贫致富,为国家的扶贫事业贡献力量。
- (三)本协议为上市公司框架性协议,为公司后续实施对口帮扶涞源县项目奠定了基础,但具体帮扶项目的相关事项尚待协议双方沟通并进一步约定。目前双方尚未明确具体帮扶项目的具体金额和权利义务,具体帮扶事项的实施进展具有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 - (四)对双方后续签订的具体帮扶项目协议、后续合作事宜的进展情况,公司将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16日